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3-042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兴韬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王兴韬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候选董秘资格备案，且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王兴韬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二、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21-69758436

传真：021-69758288

邮箱：investor@wave-cyber.com

办公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崧盈路899号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4日

附件一：

王兴韬先生：王兴韬，男，1991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2015年1月至2016年10月，任职于中融新大集团金融事业部，担任金融分析师；2016年10月至2023年7月，任职于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银行部业务副总裁，负责企业股权融资、并购重组、资本运作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兴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